

证券代码：301301

证券简称：川宁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7

##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5年5月13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分）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集合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等相关监管部门认可的类型，其中不受交易商协会注册额度限制的债务融资工具，每一种类产品的注册总额不超过10亿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MTN882号），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的注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10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根据银行间市场情况以及通知书的要求，严格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工作规程》《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结合公司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在注册额度及有效期内择机发行中期票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